

自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公司註冊成立日）起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受豁免公司。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 **Climax Park Limited**（「Climax」）。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並自其註冊成立日，即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起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並無經營業務。

2. 會計基準

本財務報表乃按實際成本慣例及根據香港公認會計準則編製而成。

3. 本期業績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任何收入。期內維持本公司營運所需開支包括核數師酬金，由 **Access Power Group Limited**（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成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支付。

4. 稅項

本公司於期內並無收入，故財務報表並無稅項撥備。

5. 應付一名董事款項

該筆款項為無抵押、不付息且於資產負債表結算日後悉數償還。

6. 股本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100,000港元，合共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八日，本公司以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1,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後之股本變動詳載於附註7。

自二零零一年十月二十六日至
截至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

7. 結算日後事件

- (a) 下列書面決議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四日獲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通過分拆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為十股。
- (b) 下列書面決議於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案獲本公司當時唯一股東通過：
- (i) 藉增加額外1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100,000港元增至200,000港元；及
- (ii) 藉增加19,9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將本公司法定股本由200,000港元增至200,000,000港元；及
- (iii) 採納有關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僱員之購股權計劃。
- (c) 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前，本集團各成員公司為準備上市進行重組。根據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五日之協議，本公司向Climax購入Sino Prosper Group Limited全部已發行股本，代價為(i)向Climax配發及發行10,000,000股入賬列作繳足股份；及(ii)向Climax按面值繳足10,000,000股未繳股款方式配發及發行之股份。